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 二〇一二年度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2 年 2 月 3 日以电子邮件或送达方式发出第七届监事会二〇一二年度第一次会议，正式会议于 2012 年 2 月 15 日下午在公司办公楼五楼会议室举行。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李波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因立信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合并事宜从而确认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损失的议案》；

4. 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表决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详见公司编号为 2012-010 的“关于预计 2012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监事会认为：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正常业务往来，交易遵循公平合理的市场原则，未损害公司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特此公告。

广州白云山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二月十五日